

## 龙安区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	公开内容（要素）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
	一级类别	二级类别	三级类别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
1	出生登记	新生儿出生登记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受理部门</li> <li>●办理条件</li> <li>●办理流程</li> <li>●所需材料</li> <li>●办理时限</li> <li>●收费依据及标准</li> </ul>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公安机关	政府网站 入户/现场	√		√	
2		出国、出境公民在国外、境外所生子女回国落户										
3	收养入户	社会福利机构收养弃婴登记户口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受理部门</li> <li>●办理条件</li> <li>●办理流程</li> <li>●所需材料</li> <li>●办理时限</li> <li>●收费依据及标准</li> </ul>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》《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公安机关	政府网站 入户/现场	√		√	
4		社会福利机构收养流浪乞讨人员登记户口										
5		取得《收养登记证》的收养入户										

6	恢复户口	刑满释放人员恢复户口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受理部门</li> <li>●办理条件</li> <li>●办理流程</li> <li>●所需材料</li> <li>●办理时限</li> <li>●收费依据及标准</li> </ul>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公安机关	政府网站 入户/现场	√		√	
7		转业、复员、退伍军人恢复户口										
8		持证未落户在原迁出地恢复户口										
9	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或更正	主要项目变更更正	变更姓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受理部门</li> <li>●办理条件</li> <li>●办理流程</li> <li>●所需材料</li> <li>●办理时限</li> <li>●收费依据及标准</li> </ul>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公安机关	政府网站 入户/现场	√		√	
10			更正出生日期									
11			变更民族成份									
12			性别变更									
13			变更户主或与户主关系、文化程度、婚姻状况、兵役状况、服务处所、职业									

14	户口迁移	迁入市 (县)内	就学落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受理部门</li> <li>●办理条件</li> <li>●办理流程</li> <li>●所需材料</li> <li>●办理时限</li> <li>●收费依据及标准</li> </ul>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公安机关	政府网站 入户/现场	√		√	
15			就业落户									
16			居住落户									
17			人才落户等其它落户情况									
18		迁出市 (县)外	迁往省外									
19			省内居民“一站式”迁出									
20	户口注销	死亡注销 户口	正常死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受理部门</li> <li>●办理条件</li> <li>●办理流程</li> <li>●所需材料</li> <li>●办理时限</li> <li>●收费依据及标准</li> </ul>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公安机关	政府网站 入户/现场	√		√	
21			非正常死亡									
22			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									
23		参军入伍注销户口										
24	暂住登记及 居住证管理	暂住登记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受理部门</li> <li>●办理条件</li> <li>●办理流程</li> <li>●所需材料</li> <li>●办理时限</li> <li>●收费依据及标准</li> </ul>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公安机关	政府网站 入户/现场	√		√	
25		居住证首次 申领			《居住证暂行条例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						
26		居住证换、 补领										
27		居住证签注										

28	港澳台居民 居住证管理	港澳台居住 证申领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受理部门</li> <li>●办理条件</li> <li>●办理流程</li> <li>●所需材料</li> <li>●办理时限</li> <li>●收费依据及标准</li> </ul>	《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 领发放办法》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	形成或者变 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予以公开	公安机关	政府网站 入户/现场	√		√	
29		港澳台居住 证换、补领										
30	居民身份证 管理	居民身份证 首次申领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受理部门</li> <li>●办理条件</li> <li>●办理流程</li> <li>●所需材料</li> <li>●办理时限</li> <li>●收费依据及标准</li> </ul>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 身份证法》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》	形成或者变 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予以公开	公安机关	政府网站 入户/现场	√		√	
31		居民身份证 到期换领、 其他原因换 领										
32		居民身份证 丢失补领 (损坏换 领)										
33		临时居民身 份证申领										
34		异地申请 换、补领 居民身份证		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 份证法》《公安部关于印发 <关于建立居民身份证异 地受理挂失申报和丢失招 领制度的意见>的通知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》							